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有關向關連人士提供財務資助之關連交易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貸款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與朱先生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本金額為3,000,000美元的該貸款，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8%至12%。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朱先生（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借款人為朱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向借款人提供該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貸款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與朱先生（關於下文「還款」項下所述有關若干控制權變動事件通知及若干其他保證之相關契諾）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該貸款。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
- 貸款人：** 數字王國影業（香港）有限公司，作為貸款人。其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並持有借款人的10%股權。
- 借款人：** Digital Eve Technology Limited，作為借款人。借款人由朱先生（透過Future Path）持有90%權益。有關借款人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文「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 該貸款的本金額：** 3,000,000美元，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
- 年期：** 三年
- 利息及利率：** 利息須每半年支付一次（可作出調整使相關利息支付日期為營業日），(i) 第一年的年利率為8%；(ii) 第二年的年利率為10%；及(iii)其後的年利率為12%。
- 還款：** 該貸款的本金額連同所有應計利息須於該貸款發放日期起計滿三年當日償還。
- 該貸款亦將於若干控制權變動事件發生時立即償還，即倘若朱先生不再為Future Path的唯一法定及實益擁有人，或倘若Future Path不再持有借款人至少51%的已發行股份。
- 提前還款：** 借款人可隨時提前償還全部或部分該貸款連同提前償還金額的應計利息，而無需支付溢價或罰金。
- 違約利息：** 倘借款人於到期日或之前未能償還貸款協議項下的任何款項，則自到期日起至實際還款日期就未償還款項按年利率14.8%計算違約利息。

該貸款的條款（包括利率）乃由貸款人與借款人經參考本集團的資金成本（包括現行借貸利率）、該貸款的利率架構及期限（旨在鼓勵提前償還該貸款）及下文所述該貸款的目的後按公平原則磋商而釐定。

訂立貸款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媒體娛樂業務，包括視覺特效製作、後期製作服務及虛擬人業務。

借款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朱先生（為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本公司間接擁有90%及10%權益。借款人於最近成立，目的是開發一個平台，與人才管理公司及知識產權擁有人合作開發虛擬內容，例如在「Web 3.0」環境中生產非同質化代幣（NFT）及創造元宇宙體驗。鑑於本集團擁有龐大的內容庫及借款人可為本集團帶來潛在製作工作，在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下，本公司已按其股權比例向借款人作出小額初始投資，使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建設核心業務的同時，可享有借款人任何未來增長的10%股權增長。因此，本公司亦確定以該貸款形式為借款人的營運資金提供額外初始資金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經考慮上文所述及該貸款的條款（包括「貸款協議」項下所披露的釐定基準）後，董事（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儘管提供該貸款並非本集團的日常業務，貸款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朱先生（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借款人為朱先生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向借款人提供該貸款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101條有關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概無董事於貸款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概無董事須就批准貸款協議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借款人」	指	Digital Eve Technolog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4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Future Path」	指	Future Path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朱先生全資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貸款人」	指	數字王國影業（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該貸款」	指	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借款人提供本金額為3,000,000美元的貸款
「貸款協議」	指	貸款人、借款人與朱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的協議，內容有關該貸款
「朱先生」	指	朱希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安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安先生及孫大千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李衛強先生、崔浩先生、Alla Y Alenikova 女士及Brian Thomas McConville 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Elizabeth Monk Daley 博士及胡勁恒先生。